**新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叶城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叶城县统计局

自治区主管部门（公章）：叶城县统计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王东泽

填报时间： 2018年12 月 26日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1）、依照中央和自治区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计划，拟定本县统计工作的制度和现代化键设规划；组织监督统计法律、法规和工作计划的实施。

（2）、执行国家统一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统一指标体系和基本统计报表制度，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各乡（镇）、各部门的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会和有关部门组织完成中央、自治区、地区及我县重大的国情国力、县情县力普查和抽样调查任务；统一组织协调各乡镇、各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审查各乡镇、各部门调查计划、调查方案；管理县直各部门制发的统计调查表。

（4）、搜集、整理全县的统计资料；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折、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县委和政府及有关部提供咨询服务及建议。

（5）、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县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

（6）、建立健全和管理县级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体策，组织协调和统一管理统计数据库网络；协调完成自治区、地区、县上的城市、企业、农村社会经济调查任务。

（7）、协助乡级政府管理乡（镇）统计员及统计业务。

（8）、组织推进统计体制改革；负责统计系统统计业务技术教育、统计干部培训，提高全县统计工作水平。

（9）、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支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人员情况：编制12人，按照编委文件填报，实际实有在职人数12人，离退休0人，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9人，其中：在职9人，离退休0人。属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补助开支3人，其中：在职3人，离退休0人。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本次普查获取的数据，将为我县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从而进一步夯实“全面奔小康 永康新腾飞”征程上的统计基础。覆盖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办公室全体指导员19人，四经普普查办人均办公经费标准877.19元/月/人，实施该项目能够为国家宏观调控经济，优化升级经济结构提供全面材料。结合本项目立项的背景、目的及依据，在与项目实施部门进行深入讨论的基础上，将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细化为：

　　1.合理使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办公费。

2.合理使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差旅费

3.合理使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公务用车维护费。

　　4.合理使用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邮电费。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按照2018年预计叶城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县级专项，项目资金总投入2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20万元，经济普查办公室抽调工作人员人数19人，按照877.19元/月/人办公费的标准，下达2018年度叶城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县级专项经费预算20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资金的申请付款方式合理，涉及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计划及采购方式审批表，严格按政府采购审批方式组织采购，对于公开招标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采购及办公设备供货单位，按照中标文件和合和约定付款金额及工程完成进度情况上报统计局审批支付。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研究决定要求，截至目前，按经济普查工作进度拨付了经济普查办公经费，已全部拨付到位。自筹资金0万元，资金到位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经济普查办公室抽调工作人员人数19人，按照877.19元/月/人办公费的标准，下达2018年度叶城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县级专项经费预算20万元，资金拨付率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我局出台了《叶城县统计局财务管理规定》、《叶城县统计局项目管理规定》严格经费管理，厉行节约，杜绝浪费，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叶城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县级专项经费总投入20万元，为保障叶城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叶城县统计局项目管理规定》对项目组织实施，经费主要用于普查办公室购置办公设备（办公桌和电脑），数据采集平板电脑购置以及平板电脑用流量卡费用等各项支出。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属于专款专用资金，我局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加强日常管理，项目资金统一由财政局国库管理，财务已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进行账务处理，并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面调查我县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了解产业组织、产业结构、产业技术、产业形态的现状以及各生产要素的构成，摸清全部法人单位资产负债状况和新兴产业发展情况，进一步查实各类单位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产品产量、服务活动，全面准确反映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动能培育壮大、经济结构优化升级等方面的新进展。

**叶城县统计局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8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8个，指标完成率为100%，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数量指标：覆盖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办公室全体指导员19人，完成率100%。

（2）项目完成质量

城乡住户调查经费项目全面调查我县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发展规模和效益完成率95%。

（3）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按照年初既定目标序时进行，项目完成及时率100%。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四经普普查办人均办公经费标准877.19元/月/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为国家宏观调控经济，优化升级经济结构提供100%全面材料。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项目的实施，摸清从事二、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数量完成核查率达到95%。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无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城乡住户调查经费项目经济普查取得资料，国家宏观调控可持续使用5年。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已做满意度调查问卷，国家主要决策部门领导和相关机构满意度9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通过加大叶城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县级专项经费投入，完善覆盖国民经济各行业的基本单位名录库以及部门共建共享、持续维护更新的机制，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推进国民经济核算改革，推动加快构建现代统计调查体系，为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落实管理规定，理顺管理体制

全面贯彻落实《叶城县统计局财务管理人员管理办法》，把各项政策规定落到实处。加强日常管理，项目资金统一由财政局国库管理，财务已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办法进行账务处理，并严格执行相关政。

2、加大保障力度，夯实统计基础

本次普查获取的数据，将为我县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从而进一步夯实“全面奔小康 叶城新腾飞”征程上的统计基础。

1. **其他**

无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叶城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是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等。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为叶城县全国经济普查项目今后的开展提供参考建议。

**七、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